

重 庆 市 商 务 委 员 会  
重 庆 市 发 展 和 改 革 委 员 会  
重 庆 市 财 政 局  
重 庆 市 公 安 局  
重 庆 市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局  
国 家 税 务 总 局 重 庆 市 税 务 局

---

渝商务〔2026〕92号

## 关于实施2026年汽车购新补贴政策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商务、发展改革、财政、公安、市场监管、税务主管部门，市级有关行业协会，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扩大内需、提振消费的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加强政策激励引导，积

极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结合我市实际，决定实施 2026 年汽车购新补贴政策。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补贴适用时间、对象条件及标准方式

### （一）补贴适用时间

2026 年 5 月 1 日 0 时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期间（补贴资金使用完毕或政策期满即止）。

### （二）补贴对象和条件

补贴对象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个人消费者。
2. 政策实施期内，在参与消费补贴活动的汽车经销商购买乘用车新车（含新能源车和燃油车），以《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开具时间为准。
3. 政策实施期内，按规定依法履行纳税申报义务、完善上户手续。
4. 在补贴申请审核期间，个人消费者所购置的新车应登记在本人名下。
5. 该政策补贴不可与渝商务〔2025〕387 号、渝商务〔2025〕388 号文件明确的汽车报废更新、置换更新补贴重复享受。
6. 按程序成功申报并经审查要件齐全属实。

### （三）补贴标准及方式

1. 符合补贴条件的对象，按照申报补贴材料的相关要求和申报渠道主动予以申报，并按程序审核通过后，对每辆购买价税

合计5万元（不含）以下的补贴1000元，5万元（含）—10万元（不含）补贴2000元，10万元（含）—25万元（不含）补贴4000元，25万元（含）—40万元（不含）补贴6000元，40万元（含）以上的补贴8000元，以现金形式发放到符合补贴条件的对象银行卡上。

2. 该项补贴政策按照“总额控制、先报先得、用完即止”原则实施，资金用完或政策期满即止。

3. 每位个人消费者，限补贴其购买的1辆乘用车新车。

## 二、申报补贴渠道及申报材料要求

### （一）申报补贴渠道

符合补贴条件的对象，应于2026年5月15日10时至2027年1月10日24时期间，通过经公开公平方式确定的重庆市汽车购新补贴申报平台或关注“重庆商务委”微信公众号（点击“政民互动”栏目，选择“车补申报”菜单跳转至申报页面）、“爱尚重庆”微信公众号（点击“系列活动”栏目，选择“车补申报”菜单跳转至申报页面）跳转至我市汽车购新补贴申报平台，清晰、完整、准确提交申报材料。若未按期申报、申报材料不齐全、申报材料不清晰的，均不予受理。



（“重庆商务委”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爱尚重庆”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 （二）申报材料要求

1. 填报申请人身份信息，并上传有效身份证正反面照片。
2. 填报申请人的有效银行借记卡账户信息。
3. 填报购置新车信息，需填写新车的车辆识别代号（VIN 码），并上传新车《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和《机动车登记证书》（第 1 页和第 2 页）原件照片或扫描件。

## 三、申报补贴程序

（一）自申报对象按期提交齐全、清晰的申报材料之日起，由市商务委会同市公安局、重庆市税务局等有关单位，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网上审核。申报对象可适时查看网上审核情况。

（二）对审核通过的申报对象，将在重庆市商务委官网上进行公示（网址：[https://sww.cq.gov.cn/ztzl\\_247/cqsjlcjxfpyjhx/qcgx/bt/](https://sww.cq.gov.cn/ztzl_247/cqsjlcjxfpyjhx/qcgx/bt/)），公示 1 个工作日后且无异议的，在 10 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发放补贴资金。经公开公平方式确定的补贴资金代发机构，将提供线上平台供个人消费者查询补贴资金发放状态和在线补正银行卡信息。

（三）对不符合补贴条件的申报对象，由市商务委会同市公安局、重庆市税务局在网上审核时予以说明。

## 四、配套支持政策

（一）政策实施期内，银行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对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车主提供合理利率水平的分期购车服

务。

(二)鼓励有条件的汽车生产商、经销商钜惠叠加，联动出台配套资金补贴、优惠打折等优惠政策，惠及广大消费者。

## 五、有关工作要求

(一)各区县(自治县)有关部门和有关行业协会、有关单位，要加大对我市汽车购新补贴政策措施的宣传贯彻力度，要加强产品质量和价格监管，严防骗补套补等问题，确保该项政策措施顺利实施，积极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市商务委设立汽车购新补贴政策咨询电话：023—63636981、023—67787709，设立政策咨询邮箱：cqyjhx@126.com，咨询服务时间为工作日 9:00—12:00、14:00—18:00。

(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弄虚作假，严禁提供虚假材料，严禁骗取补贴资金行为发生，否则将追回已发放的补贴资金，并依法依规予以查处。

(三)该项政策措施实施中涉及的具体问题，由市商务委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解释。市商务委会同市级相关部门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适时监测、汇总本次补贴政策执行情况，加强消费大数据分析，跟踪研判汽车购新补贴政策实施过程中消费趋势特点，体现政策促进成效。

本通知自 2026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此页无正文)



---

抄送：市经济信息委，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管委会。

---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4月30日印发

---